

小城里的大革命

罗幸著

小城里的大革命

罗 辛 著

香港天马图书有限公司

作者十岁生日时
与外祖父罗德扬先生
合影



作者二十岁生日时
与母亲罗实如老师合影



1

1966年那年夏天，刚过完端阳没得好久，天就热得跟伏天一样。然而比这天气还火热的是接连爆出的两个大“新闻”，使我们这座小城热闹了差不多半打半年。

那天中午我去同学顾小奇家玩了回来，刚走到东街上，就看见一大群人往钟家巷子跑。我们这小城平常除了川剧团演点川剧以外，实在没得啥子别的看头，因此连热补锅都经常围上一大群人。我也是个爱看稀奇的人，便不管三七二十一，跟着人群往钟家巷子里头跑去。路上，我问跑在我旁边的人是啥子事？都摇摇头说不晓得。

进了巷子二三百米，人群便往左拐进了一条更小更窄的巷子，然后又从一条仅能容两个人相遇时侧身而过的小过道进了一个不大的院子。这院子全是平房，中间有一块小小的院坝。这时候一个坝子全挤满了人，男女老少都有，少说也有三四十个，全都鸦雀无声。有小孩子刚要开口问，便被大人死死捂住嘴巴，不准说话。

众人的目光都集中在其中一座有双扇木门的平房前，而焦距对准的是一堵窗子。那窗子普通极了，大约不过两尺宽，两尺高，每隔一指多宽竖着钉一根木条，这叫“牛肋巴窗”，意思是这木条排列如牛的肋骨一般。里面还有一块木制的窗板，将这窗子关得清丝按缝。

大人们拥挤着，然而都轻手轻脚地轮流爬上这“牛肋巴窗”上往里看。男人们看了大都用手捂住嘴巴使自己不至笑出声来，而女人们看了则都好像怕羞一般红着脸连忙跑到一边。

“是啥子东西弄么怪？”

强烈的好奇心使我拚命往前挤，终于靠近了窗前。走近了才

看清楚那窗板非但不是清丝按缝，而是稀着猪儿虫一般粗的缝，那是长期日晒雨淋，木料干缩形成的。

当我挤到窗前（我人高，毫不吃力），从窗板缝中往里头一看时，我顿时浑身火热，目瞪口呆。那把戏我只在顾小奇偷偷给我看的春宫图片上看到过。

屋里尽管光线较暗，但因为屋顶上有两片亮瓦将日光透进来，所以清清楚楚地现出床上重在一起的脱得一丝不挂的两个人（当然是一男一女）。那上边的男人的光屁股奇怪地一下一下地耸着，看得出在使很大的劲。那仰面睡在男人身子下的光身女人则摊开两只手杆，整个身子像十字一般。不，准确点说像个大字，因为她的两腿分开。而那上面的男人的屁股正对着女人的两条大腿中间的部位。

上面男人连连地喘着粗气，下面女人则不停地轻轻地哼着，叫着。两个人都不晓得他们正在向窗外的几十双眼睛作展览。

“还看啥子？砸开门进去拿呀！”一个声音有点“苗”的女人叫道。（我们县地处川边与云南贵州接壤，临近苗族聚居区。苗族同胞讲汉话音调与我们有些不同，我们称为“苗话”。并因此推而广之，将所有口音与我们不同的都称为“苗话”。有时也将讲“苗话”的人戏称为“苗子”，但并无贬意。）

那说话的女人大约四十来岁。脸尖尖的，鼻子更尖，像岩老鹰的嘴。皮肤倒是白而细嫩，身材则比较瘦小。上身穿有花边的白衬衫，下身穿一条天蓝色的百褶裙，脚上是凉皮鞋，花短袜。

她刚说完，旁边一位妇女（大约三四十岁）赶忙制止道：

“要不得，要不得！这时打断了，男的要得大病，等他们干完了再拿不迟。”

没等几分钟，大约有几个男人已经等得不耐烦，便没管他们干完没干完，冲上前去就踢门。

“王歪嘴儿，你跟老子把门打开！”有个只有一只眼睛而满脸

络耳鬃的人叫道。我知道他姓唐，人称“唐独眼”或“唐络耳鬃”，干啥子的我不知道，只知道他是解放前抓壮丁出去，后来回来的，有人开玩笑叫他“兵痞”。他常常坐茶馆，在街上走的时候经常披一件油光光（大约从来没洗过）的褂子。光脚趿着（把鞋后帮踩在脚后跟下）两片鞋。

等一会儿仍不见动静，那唐络耳鬃便飞起一脚踢开了大门。好几个男人跟在他身后一涌而进。

奸夫奸妇便被当场拿了出来。男的王歪嘴儿低着头，上身穿一件背心，下身穿一条平脚短裤，光着一双脚。这王歪嘴儿不过二十几岁，已经结了婚，老婆在裁缝店踩缝纽机，长得还不错，瓜子脸，眉清目秀。

那女的一抬头我才看清楚，原来是我们这个小城的名人之一“醪糟西施”。这浑名当然来自鲁迅先生笔下的“豆腐西施”。我的朋友史文彬曾吹嘘说此名是他先叫出来的，但无文字可考。正如“豆腐西施”那样，“因为伊，这豆腐店的生意非常好”，而“醪糟西施”也是因为她，这醪糟店的生意非常好。不过也不尽然，她的醪糟的确非常好吃，甜而不腻，且有酒香。我是从小不喜欢甜食的，但也喜欢吃她的醪糟。还有一个原因是这“醪糟西施”人缘非常好，她三十出头，白白的圆圆的一张脸上从来是逗人喜爱的笑容，笑起来还有一对小酒窝（有人说她的醪糟就是从这里面生出来的）。听说有一次，她的一个也是开甜食店（以卖醪糟，泡粬为主）的同行家中不慎失火，大部分家当被烧尽，她硬是拿出了两百块钱周济这个同行，因此在同行和街坊邻里中传为佳话。我曾听到过“醪糟西施”有些“偷鸡摸狗”的“风流韵事”，但因她乐施好散，善结人缘，也就一律遮盖过去，从来没有人与她作对。这一次不晓得是啥子原因，总是有哪尊菩萨没有拜到。我想。

这时，“醪糟西施”穿着一件短袖白汗衫和一条西式短裤站

在人前。她既没脸红，也不紧张，坦然相对，仿佛早有准备。

“拉到派出所去！”唐络耳鬃叫道。

“把这梭叶子带走！”又是带“苗”的女声。“梭叶子”是我们县对乱搞的女人的叫法，等于说“妓女”。

“醪糟西施”转过头去，狠狠朝那个“苗子”女人吐了一泡口水，骂道：“你狗日才是梭叶子！没拿到你！”

“打倒牛鬼蛇神！”那“苗子”女人尖叫了一声。

“打倒牛鬼蛇神？”啥子叫“牛鬼蛇神”？我觉得真新鲜，从来没听说过这个词。难道这是“梭叶子”的新叫法或同义词？我想，可能是吧，但又不好请教别人。

我突然看见“醪糟西施”看了我一眼，因经常去她店里吃醪糟，我觉得有些不好意思，便连忙回头走了，没有跟着去派出所。

“醪糟西施”被“拿奸拿双”当场拿获不到三天，我们这座小城又爆出了一条大“新闻”：小城的最高学府——永宁中学一位德高望重的老教师沈老师突然上吊自然了！这消息顿时传遍全城。

这沈老师说起来还是我母亲在泸州川南师范读书时高两班的同学，是一位慈眉善目的老太太（其实也才五十出头，不算太老）。她是本县有名的语文教师，写得一手好诗词歌赋。听我母亲说，沈老师年轻时即有“才女”之称。可惜的是她丈夫解放时“畏罪自杀”，她那时才三十多岁，居孀守寡十七年，将一个独生女儿抚养成人。那女儿是我的同班同学，姓侯，叫侯晓芸。这侯晓芸在与我同读初中时竟与一个叫谭志高的老师谈起了恋爱。因为年龄太小，自然遭到了她母亲的坚决反对。说来也巧，谭志高在永宁中学读书时曾深得沈老师器重和特别关照，是沈老师的得意门生。侯晓芸与之接近这也是原因之一。后来侯晓芸要学祝英台坚贞不屈，一定要嫁给谭志高，并曾怀孕堕胎。沈老师见生米煮成熟饭，没有办法，也就只好妥协了。我曾听见她在街上碰到我母亲时伤心地谈过此事。

几天前永宁中学开始搞“文化大革命”，无非是老师们互相之间攻击一通，“你说我的鱼鼻子，我就说你的鱼眼睛”；还有就是互相揭老底，也有揭发检举“现行”的。不料在那里代课的谭志高突然贴出大字报揭发他老丈母、恩师书写“反动诗词”。沈老师气不过，一气之下上吊自杀了。沈老师自杀后，全校师生及家长一致谴责谭志高没有良心，于是校长就只好叫他滚蛋了。我听到这事后曾到永宁中学去看谭志高写的这张大报，那上面有谭志高摘引的沈老师的诗。比如有一首题名为“元日感怀”的诗写道：“沉舟九载又逢春，朽木何堪长溺沦，渔父多情重拾起，云帆高挂向东瀛。”谭志高便硬说诗中的“渔父”暗喻国民党蒋介石，说沈老师盼望蒋介石反攻大陆。又说“东瀛”是日本，说沈老师想“投奔日本帝国主义”。这还不算，还有更他妈荒唐而恶毒的是，沈老师在一首“咏桐花”的诗中有这样两句：“但得红颜偎绿鬓，一日成灰也不辞。”谭志高便说是沈老师想找“面首”，找年青男人。你说这要不要沈老师的命？

我母亲听说后骂道：“谭志高这狗东西简直是衣冠禽兽！”

更可气的是侯晓芸还不同这衣冠禽兽分手，听说只闹了两场就算了。

“文化大革命”是咋回事，大家虽然都不知道，但大家都知道这是场运动，而“运动”大家却都不陌生。因为自从解放以来就不停地搞运动：打土豪，分田地；减租退押，清匪反霸；三反五反，打老虎；思想改造，向党交心；农业合作化，互助组，合作社（初级社然后高级社）；对私改造，公私合营；整风反右；总路线，大跃进，人民公社；四清，反右倾；现在又是文化大革命。十七年来，这运动就像“红苕敬菩萨”——抵倒抵倒的来，没有断过，没有停过。每一次运动之后，有些人便运动上去了，加官晋爵，提级提干，飞黄腾达，鸡犬升天；有些人则运动下来了，投河上吊，逮捕法办，家破人亡，妻离子散。演不完的人间

喜剧，看不尽的世事辛酸。

这一回“文化大革命”就这样搞吗？大家，尤其是老知识分子们都在提心吊胆地观望着，看这“文化大革命”是咋回事？但没过多久，上头就通知说暂停了。下一步咋个搞，等待中央通知。这下大家才又暂时稍稍放宽了心，想着能过几天安生日子。

2

昨晚一场好大的雨！早上醒来，那淅沥淅沥的雨声才渐渐停歇。我翻身下床，走到窗前。那往前直抵南山而左右连接天边的满是水稻的田野像一块其大无比的绿地毯，被昨夜的雨水洗得更加碧绿，绿得使人心醉！那青翠的南岩则仿佛比平时近了许多，可能因为空气是透明的原因，山上的庙也比平时看得更加清楚。这雨后新晴的秀丽景色使我很兴奋。我深深地吸了一口带着植物和泥土芳香的潮湿的空气，觉得神清气爽极了！

听说纳谿县文工团来了，要演歌剧《江姐》，我吃完早饭便跑到“戏园”（这地方早已有了正式的名称，叫“剧场”，是我们永宁县川剧团固定的演出场所。剧团及其演职员宿舍就在剧场后面，但人们习惯上仍叫它“戏园子”）门口看海报。对“歌剧”我和大家一样也不甚了了，但那一曲“红梅赞”却早已脍炙人口，有点文化同时又较为细心的人便大多知道这是歌剧《江姐》中的唱段。我大概也属于有点文化同时又较为细心的人之列，因此便对《江姐》这剧名不陌生。看完海报我便跑到江边的城墙上看涨水。我们这个县城紧临长江边，地形比河床高出许多（具体的高度我说不准，大约有三、四层楼高吧），城临水而建，原来的城墙筑在江边上。“戏园子”在街尽头处，走几步就是城墙。长江每到春夏就会发水，我们叫做“涨水”。一涨水，那满江的碧水就变成了黄色，因为上游大量的黄土黄沙被江水冲下，再不

断加入这几千里江岸的黄土黄沙，到中下游边流边沉淀，于是河床越来越高，许多地方形成地上河（两岸筑堤，堤比地面高）。但这种情况在长江的四川境内是没有的，因此我们这里一般不会因涨水而成为水灾。听说乙巳年曾发过很大的水，那是几十年前的事了。我外祖父当时还很小，他回忆说北门城门洞进水，坐在城墙上可以将脚伸进江中。但这样的洪水以后从来没有过，水灾也没有过。1954年曾经大闹半个中国，淹过武汉三镇的洪水，在我们这里并未在人们记忆中留下半朵浪花。四川真是名符其实的天府之国，总是风调雨顺，难见旱涝。我们总是抱着欣赏的态度去看涨水，看那黄色的滚滚洪波，绕过青山，一泻千里。

看够了涨水，我回身信步在街上闲逛。石板铺成的街道被昨晚的雨冲洗得干干净净，我脚上的硬底尖皮鞋踩在这石板上，随着脚步发出均匀的“托托”声。这皮鞋是我外祖父留下的，他老人家去年去世了。这尖头皮鞋挤得我的脚趾好疼，但我仍然爱穿它。一则我没有别的鞋可穿，我那双布鞋已经“狮子大张口”了；二则我喜欢这硬皮鞋走路时发出的“托托”声。我上个月刚过十九岁生日，正是情窦初开的时候。虽谈不上孔雀开屏，但也颇在意修饰和仪表，对自己的衣着头发都尽可能地尽量弄好。今天我第一次穿上一条新的藏蓝色凡尼丁裤子，这料子名为凡尼丁其实并非毛织品，而是人造纤维，但是悬垂感却很好。更因为是新的，所以笔挺笔挺，那裤腿的褶皱痕如刀刃一般。在我们这样的小县城里，穿这种布料的人很少，年轻人更是罕见，原因是贵。我穿不是因为我有钱，我其实很穷，我在县城附近的川宁化工厂（这厂是从江苏“内迁”到我们“大三线”来防备帝修反的原子弹的）干临时工，每天工资八角五分，一个月下来一共才二百五十张面值一角的票子。我母亲没有工作（县城里很多年纪青青的高初中毕业生都找不到工作，她这当过“伪校长”的人更不消说了），我的钱两个人用。缝一条这样的裤子将近要我一月工资的

三分之二，但不知我母亲怎样从菜钱中省出了这笔钱来。我母亲说这裤子少花了几块钱，原因是用我外祖父留下的侨汇优待券买的料子。

我外祖父只有我母亲一个女儿，因为没有儿子，便让他哥哥的独生子兼挑两房（就是同时继承自己的父亲和父亲的兄或弟）。我那个“兼挑两房”的舅舅于中国大陆解放前不久从就职的金城银行上海分行调到了金城银行香港分行，一去十几年音讯杳无。直到1961年，我外祖父才在某天突然收到了他这个子侄从香港邮来的1公斤装的一听花生油和一包重1公斤的去壳花生。随后不久又收到了第一笔汇款——港币40元，折合人民币17元4角2分。我们一家三口喜从天降！那时收这十几元钱人民币倒不顶用。因为时下正逢“三年自然灾害”（我舅舅正是因为知道国内出了灾害后才汇寄钱物以救济他的叔父的），那时一个普通工作人员，即所谓国家干部的一月三四十元工资只能买到一只鸡或一只鸭子，所以戏称为“鸡儿干部”、“鸭儿干部”。十几元人民币虽只能买半只鸡或半只鸭子，但那40元港币的侨汇却有九种“特种供应”票证，有粮票、油票、肉票、布票、绒线票、纺织品票、白糖票、蛋票、工业品票，依汇款数额而定数量。40元港币的侨汇给猪肉半斤（后来增加为1斤）。我舅舅每月给我外祖父汇40元港币或50元港币，直到1965年12月我外祖父去世。在1961年、1962年那时候，能一月吃到半斤至1斤猪肉确实算得上是“特殊人物”，洪福齐天了。我舅舅真是雪中送炭！我之所以啰哩啰嗦说这么多，是因为我这个舅舅（后来我才知道他表面上被尊称为“华侨”，而暗地里却在公安局的档案里被称为“敌区份子”）同我后来的命运很有关系。我上身穿的则是一件米黄色咔叽布（一种斜纹棉布）的敞襟夹克衫。那是我母亲在庆福乡小学教书时的同事，我的少先队大队辅导员阳安老师送我的他穿过的旧衣服。他看见我实在是没有衣服穿才冒着“同情地、

富、反、坏、右子女”的风险送我的。（我在上初中时，临毕业那一学期是借顾小奇的一件外衣穿。在我初中毕业后到一所小学当教师时才缝了一件蓝色的咔叽布上衣，星期日脱下来洗了，星期一穿了去。要是遇上雨天晾不干就只好烤干）。那衣服原有的米黄色已被我母亲洗得快成了白色，但那布却结实（那时候还不兴生产“假冒伪劣”的东西）。两个人先后穿了近十年连补丁都没有打，所以我仍然爱这件衣服，只在平时休息时才穿它。

我穿了这身衣服走在我们这小城的街上，是很显眼的。再加上我这四川人少有的将近 1.8 米的身高，就更加引人注目。这一点我知道，我经常都会觉察到姑娘们偷眼看我的目光。这使得我的自我感觉有一些好，于是我总是在街上挺直腰杆，目不斜视地走着。因此有些老亲老戚便在我妈面前提出批评，说我在街上碰见他们都不打招呼。我其实是真没看见他们。我正这样“托托”地走过北街小什字街口，那是小城里菜市之一。两边街沿上农民的菜担子吸引了我的目光。那洗得水灵灵的黄瓜、茄子、青椒、苋菜，还有剥壳的豌豆，胡豆（蚕豆），带着野蔬的奇特香味儿的“摘尔根”（这种紫色的野菜是连根挖起，故名），“苦苣菜”等等，五颜六色，十分诱人。我特别喜欢吃投进泡菜坛只泡一天的“跳水”黄瓜，喜欢吃用白水煮熟的茄子蘸捣碎加盐的青辣椒（四川叫“海椒”）水，吃起来可以片刻送下三碗白米干饭。此外还有可以煮出红汁来的苋菜，那要用泡菜坛中的盐水蘸了吃。我小时候常将这苋菜汁染白米饭，将饭粒全染成紫红色，叫做“红饭”。我不承担买菜的任务，因此只看看而已。

我将目光停留在一小篮子茉莉花上，那一小朵一小朵的茉莉花（我们叫做“香花子”）用竹签穿着，散发出一阵阵清香。我正在考虑是不是花 5 分钱买上一串，忽然听见背后有人叫我的名字。我回过头，便看见刘佩文站在我背后，正笑眯眯地看着我。她是我母亲二十几年前的学生，但一直对我母亲很尊重，每次在

街上碰见我母亲都热情地叫一声：“曾校长！”

“你要买花？”

“啊，不，看看。”我连忙否认。我觉得男子汉似乎不应该买花，那有点、有点“拈花惹草。”

“纳谏文工团来了”她说。

“我知道，我刚才看了他们的海报，要演《江姐》。”

“啊，你都知道了。有几个女演员正在我家里玩，我请她们中午吃便饭。走吧，到我家去。”

她见我有些迟疑，便补充道：“韩清政也在，走吧。”

刘佩文虽然三十好几岁了，但性格开朗活泼，喜欢同年轻姑娘小伙打交道。

韩清政是县医院一个中医学徒，认识的人很多。他妹妹与我同班，他父亲与我母亲是川南师范先后同学，我因此与他很熟。

“不过，我得回家去告诉我母亲一声。”我说。

“好吧，你快点来。”

我刚走到刘佩文家门口，便听到歌声，韩清政正手里拿着歌本同几个姑娘在唱着。那几个姑娘不过是小声哼唱，韩清政是一本正经地唱。

那几个姑娘都很年轻而且漂亮。

刘佩文一一介绍过后。韩清政招呼我一起来唱，我笑了笑，点点头坐到了旁边。

“……心呀么心向党哎，心呀么心向党哎！要问我，要问我，要问我读的什么书哎，毛主席著作闪金光……”韩清政起劲地继续唱着。

我偷眼瞟了一下那几个姑娘。她们一共四位，其中一个眼睛特别大而明亮，皮肤雪白，配上那细长而黑的眉毛和黑而长的睫毛更显得眉清目秀。

我有些拘执不安。尽管我在生人面前从不腼腆，但第一次面

对年轻漂亮的女演员还是有点不自在。

吃饭的时候，那个大眼睛的姑娘竟然帮我添饭，因为我的坐位靠墙起身行动有些不便，而主人家又照顾不了我们这六个人。那个姑娘背后就是饭甑子（这是一种形如木桶而底在桶腰中下部的木制器具。四川人先将米煮成半生半熟，然后捞起来放进这“甑子”中蒸成饭），盛饭比较方便，然而这样我更觉得不安。我从小因为家贫没有应酬的习惯，我母亲极少请客吃饭，我们也很少被请作客。我不仅不喜欢应酬且不善说客气话，就是“谢谢”我都很难说出口。当那大眼睛姑娘起身帮我盛饭时，我从牙缝里挤出的那声“谢谢”，连自己听来都觉得别扭。我注意到她很高，大约将近1.7米，这在四川女性中极为少见。而这顿饭吃了些什么我却未留下印象。

吃完饭我们似乎熟了一些，于是随便地聊了起来。我心里暗暗记住这四个姑娘的姓名，那高个子大眼睛的叫方梦乔。聊天中我知道这四个姑娘中有两位毕业于四川音乐学院附中，分来纳谿县文工团不久。其中一个年龄大些的姓卫，是文工团的“老”团员。那位高个子大眼睛的小方则是从该县一个镇上招进文工团由本团自己培养的演员。

我们谈起剧场门口的一张大字报（那张大字报我没看见），那位年龄大些的小卫说道：“你没看见吗？上面说要我们纳谿县文工团的小妖精滚出永宁。”

“说我们留长辫子是资产阶级作风。”川音附中毕业的其中一位说道。她的头上梳着一对长辫子。

“哎呀，要我剪我真舍不得。”小方说道。

我这才注意到她们四个人中竟有六根长辫子，小方那一对乌黑的长辫子一直从她的座椅背后快拖到地上。我同时注意到她那脚，那脚分明稍嫌大了一些，脚上穿一双黑平绒面塑料底的布鞋。不过，这脚不肥，线条比较好。我的视线从她脚上移到她的

腰身上，这腰也有些显得粗了一点，不是我读过的那种“杨柳小蛮腰”。我认为那种好。我怕人觉察，赶紧把目光从她身上移开。

她们都很客气地请我、韩清政以及刘佩文夫妇去看她们的戏。我们都表示一定去看。我请小方帮我买两张票，她笑着答应了。

临别时，我们一起唱了一曲《红梅赞》。我觉得这歌美极了！

下午，我按约好的时间到剧场去拿票，她们就住在舞台后面。我提前了几分钟。不一会儿，小方准时来了，笑眯眯地递给我两张票。我将准备好的钱递过去，小方说了声：“你取笑我啊！”说完一笑，急忙回身便走。我没说出“谢谢”二字，只注视着她高大的背影和她那长过腰身的长辫子。我一句话没说。她回过头向我摆了摆手，然后快步走了。那对乌黑油亮的长辫子的辫梢上，一对红绸的蝴蝶结像一对大蝴蝶在飞舞。

晚上我和母亲一道去看了戏。这是我生平第二次看歌剧。第一次是我初中毕业那年看我们县总工会组织的业余文艺爱好者演出的独幕歌剧《三月三》，那主演后来与我有一段缘份，差不多是一场准初恋。或者从我这方面来说，甚至可以定性为完全的初恋。当然没有成功，因为当我暗恋她时，她已经是已婚的少妇，且比我年龄大5岁。那台独幕小歌剧留给我的印象基本上是那位女主角留给我的印象。当然也还有点别的，比方那颇为动听而易记的主调，使得我至今还能唱上几句戏中的主要唱段。纳谿文工团演的歌剧《江姐》是我第一次接触到的专业文艺团体上演的整台中国歌剧。没想到，从此我便与歌剧艺术结下了不解之缘。大约是受我那当语文和音乐教师的母亲的影响，我从小便喜欢唱歌，还喜欢唱戏。母亲教会我唱的第一支京剧段子是《苏三起解》中的那段“苏三离了洪洞县”。那时我才4岁，站在挂了蚊帐的床上表演。只不过观众太少了，只有我母亲一个人。我第一次正式登台是6岁，演唱《小放牛》。那次观众可不少，我记得

台下人山人海。我从小喜欢剧场，喜欢舞台。我一走进剧场，看见观众席上人头攒动和舞台上那垂下的紫红大幕，我心中便无比兴奋和激动。歌剧《江姐》使我从此喜欢上了歌剧艺术。我从小跟着外祖父和母亲看惯了川剧，熟知川剧中那总是老一套的腔调。那易记的腔调使我早就能唱许多折子戏的全部唱段，如《空城计》、《五台会兄》等。我上初中时，学校举办晚会，我曾演过《五台会兄》中的杨六郎。我觉得歌剧《江姐》很像川剧，特别是里边还有川剧唱腔，四川民歌，四川扬琴曲调和四川话念白。我觉得既熟悉而又耳目一新。

老实说我觉得小方作为一个老太婆形象（剧中她饰“双枪老太婆”）出现在我眼前远不如她在台下可爱。我甚至觉得她那张年轻的脸上画上许多皱纹有点滑稽。并且她太高了，在满台中等个子的男女演员中她显得“鹤立鸡群”。总而言之她一出场我便出戏。我母亲似乎也没有对她留下什么深刻印象。当我告诉母亲，我们的戏票就是台上那位“双枪老太婆”给的的时候，母亲只是微微点了一下头，什么也没说，什么也没问。我原以为母亲是一定会问点什么或说点什么的，但她既没问又没说，我似乎有点失望。

第二天一早我便赶回工地上工去了。整整一个星期，我耳边总是响起《江姐》中主题音乐的旋律，眼前总是浮现出“双枪老太婆”那张满是假皱纹的脸以及那又黑又亮的大眼睛和那对长长的系着红蝴蝶结的辫子。我在担土时几次差点绊倒摔跤，挖土时总是将泥土装在畚箕外边。

星期六下工的号声刚吹过，我便急急忙忙地换了衣服连饭都没吃就坐上了短途汽车赶回城里。刚回到家，韩清政就来把我从家中叫了出去，好像事先约好的似的。韩清政告诉我，纳谿文工团明天就要走了，他要我明天同他一道去轮船码头送行。我答应了，这正好符合我的想法。韩略带着羞涩，又明显有些骄傲地告

诉我，他喜欢上那个年龄大些的小卫了，并且小卫也喜欢他。韩清政显得很激动，我们在环城公路上走了差不多两个钟头。他边说边用脚使劲踢公路上的石子。我却丝毫未被他所做的事情感动，只觉得饥肠辘辘。

纳谿县就在我们下游几十公里，县城在江边，走水路乘船很方便。我和韩清政赶到码头时，文工团的全班人马已经先到了。仅仅一个星期，这些姑娘便发生了一个不小的变化：那些长发的全变成了短发，长辫子全部不见了。

小方见了我，一下扭转身让我看她的背后，果然一样，那对乌黑油亮的、辫梢上扎着红蝴蝶结的长辫子不见了，变成了一对齐肩的短辫。她灵活地立刻又转回身来。

“为啥子要剪？”我说。

“人家要剪‘资产阶级尾巴’嘛。”小方答。

“剪了多可惜！”我惋惜地说。

“哎，也没得啥子。”小方倒显得挺大方。

“你留下了吗？那辫子。”

“留下了，演戏时经常要用。”

我不好意思和她讲话，怕被别人注意到。我转过头，假装不经心地看江上的漂木。我们川江上，每逢春夏涨水时，便有许许多多剥掉树皮的圆木从上游放下来。我们县城沿长江上溯几十公里就是宜宾。宜宾是长江上游金沙江和岷江的会合处。长江自宜宾以下才叫此名。金沙江和长江上游都有大片的原始森林，那些圆木就是从原始森林中砍伐的。大约让其顺流漂下来是最简单而又最省钱的运输方法。多的时候密密层层满江都是漂木，似乎踩在上面人就可以跨过江去，连轮船和木船航行都受到妨碍。那圆木很粗，我小一点的时候在江里游泳时喜欢趴在一根圆木上，顺流而下。但那漂木容易滚动，趴不稳，经常一翻就又翻到水中。

江上传来两声汽笛声。“轮船来了！”有人叫道。我朝江的上